

村廟與鄉土史教學

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

溫振華

「鄉土文化教育」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抽印本

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五月

村廟與鄉土史教學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溫振華

摘要

本文主要在強調村廟在傳統社會生活中的重要性，是鄉土史教學的重要內容。

首先要去除村廟是迷信象徵的觀念，任何宗教皆有其神秘性。在對自己社會文化有自信下，重新檢視村廟，可發現其在鄉土史教育中的重要意義。

本文從村廟的建立、奉祀的神明、祭祀的組織，以及廟中的碑記等四課題，提供教師在面對村廟時，能將其與鄉村社會間之互動關係加以分析敘述，讓學童見到村廟時，能思考到與其相關的具體問題，而不將其當作孤立的建物，或是迷信的象徵，進而期望能逐漸培養學童從整體的角度觀察問題的習慣。

壹、前　　言

鄉土是人們生活最密切、最熟悉的小社會。鄉土教育的目的在使國民認識鄉土的自然環境與人文歷史，開啓其瞭解大自然、大社會、大世界的好奇心，並培養其關懷生活社會的情懷。因此，鄉土教育具有知識性、社會性，以及倫理性的意義，是國民教育的起點。（溫振華，1995：35）

村廟是漢人傳統社會生活的中心，在漢人或平埔族社會中蘊藏豐富的意義。以前村廟孤伶伶的立在鄉間，成為鄉民迷信的象徵，與國民教育幾乎完全隔絕。當社會正常化，人們對自己信心增強後，可以較理性的來認識傳統的社會文化。其實，村廟是鄉村社會文化最具體的縮影，記錄著社會變遷的軌跡。

村廟既是傳統社會生活的中心，因此是鄉土教育的重要內容。透過村廟的建立、奉祀的神明、祭祀的組織，以及廟中的碑記，可以解讀鄉土社會變遷的歷史，成為鄉土史教學重要的素材。本文就上述四個課題，闡述村廟在鄉土史教學中的應用，並論及其對學童思維訓練之啓蒙意義。

貳、村廟的建立

村廟是傳統社會的生活中心。教育上，常忽視其成立背後複雜的動力，輒以迷信視之，隔絕了其認識歷史的機會。村廟的建立，可以反映鄉民宗教的需要，鄉民休戚與共的凝聚力，以及經濟力的概況。村廟建立的時間，是觀察鄉民社會發展的一項重要指標。

當我們以村廟來從事鄉土史的教學時，上述村廟成立的諸動力，可以培養學童活潑的思考，把村廟與鄉民的生活社會相連結，而不視為一孤立的現象。

臺灣各地寺廟之建立背景不一，有的係從移民原鄉攜帶神像奉祀建廟的、有的則由臺灣寺廟分香建廟的。

村廟碑文對建廟之沿革，有的有詳細的記載，在教學上則至為便利。如臺中縣東勢鎮先師廟沿革誌記載「先人多以伐木為生，於乾隆四十年間，遂集居本廟現址搭建工寮，避風遮雨，惟昔時山胞民智閉塞，有砍人首祭神陋風，先人深入山林謀生，憂惶不可終日，因此計議在工寮奉祀先師令旗，燒香求安，果然神靈顯赫，皆能化險為夷，為感戴仙師聖德、宏恩，迺在此址建廟奉祀」。（溫振華，1994：44）上述簡單的寺廟沿革，除了讓我們瞭解寺廟建立的背景，但也

提出一些問題讓我們思考，如東勢一帶以前樹木繁盛，後來何以被砍伐？被砍伐的是什麼樹，作什麼用的？為什麼有人以人頭祭神？這些問題都可開啓學童的好奇心心，提供他們思索問題的素材。廟中的沿革碑記，並非詳實或正確，因此透過查訪，或文獻的蒐集研究，可能作進一步的補充或修正，也可展現鄉土與研究結合的一面。

村廟的建立，是鄉民凝聚力與經濟力的表現。廟中對捐款建廟者，常會勒碑留名。捐款人的身份、款數、店號，可以觀察其時當地社會的經濟概況。學童也可透過碑記中的人名，尋找先人，認識先人對鄉土的貢獻，從而加強其對社會的責任心，此外，捐款人的姓氏，透過統計，可以粗略的觀察其時鄉民的姓氏結構

參、神明類別與鄉民信仰

村廟的主角是廟中的主神。除主祀神外，有從祀神。就村廟史觀察，先有主祀神，漸漸隨著需要而有其他的從祀神。廟中的祀神，可以提供在教學中有關信仰多方面的思考。

主祀神的信仰，或起於面臨問題祈求特定神明的庇佑，如前述東勢鎮仙師廟魯班的奉祀，起於匠人的恐懼，而祈求匠人的保護神。有的則因靈驗的神跡，而從私人家神變成村民公神。如今樹林鎮濟安宮奉祀的保生大帝，係 1772 年海山莊開拓時，賴姓家族為保安息災自原鄉攜保安大帝分靈來臺，時尚有他姓奉祀的神明，由於賴姓奉祀之保生大帝神靈顯著，據傳祈求者悉病癒，後因治癒該庄大業戶張必榮，於 1788 年倡建廟宇，每年定農曆三月十五日保生大帝之生日為年例祭典，保生大帝成為海山莊內潭底、曉寮、三角埔、圳岸腳、彭厝、坡內、竹篙厝、風櫃店等莊民共同供奉的神明，私神變成公神。（王世慶，1994：33。）也有的村莊，在建莊時就同時建廟奉祀神，庇佑鄉民。東勢鎮大茅埔二十八股人入墾時，一面從事土地的開墾，一面建莊。莊中即著手籌建三山國王廟，奉祀客人的保護神，說明了建莊時，泰雅族之大威脅。

主祀神不能保證永遠是主祀神，當村民面臨大問題，新的神明可能取代原有主祀神的地位。如東勢鎮下新之關帝廟，原來主神是三山國王，清末由於村民吸食鴉片有煙癮的人很多，人們相信關帝有降筆戒煙的神力，成為戒煙者所崇拜，（王世慶，1944：415--473）關帝信仰重於原有的三山國王而成為主神。因此，從主祀神之易位，反映其時社會問題嚴重程度之大，否則一般廟宇不輕易從

事的。

除了村廟的主祀神外，神桌上也可能供奉其他神像，學童也可能會問及奉祀衆神之背景。有些可能是應村民之需要，至其他不同寺廟分香供奉的，由於每人的宗教情操不一，有的較濃、有的較淡。因此有些人在某些時候，可能有些特別的際遇而組成神明會供奉某一神明，有的可能輪流在會員家中供奉，有的可能寄祀在廟中。因此從不同神明的奉祀，可以解讀村民一些社會面臨的問題。

學童對神的樣子應最好奇，何以同一神的樣子會有不同神像造型，後因匠師手藝不同而有小異，且隨著信徒的需要，造型也會有所變化。湄洲媽祖姑娘之造型與臺灣媽祖臉龐豐腴的婦人造型不相同。就基督教徒而言，歐洲中古初期對耶穌的敬畏，轉變為中期的充滿情感，這種信仰態度之改變，也反映在耶穌像之造型，由嚴肅轉變為慈祥。（Hollister, 張學明, 1986 : 169）透過比較說明，開啓學童大視野。

除了個別神的瞭解外，可進一步介紹神界的系統。提示學童，看似複雜的神明世界，其實也有其上下的秩序。最高的神祇是玉皇大帝，最低的是土地公。因此村廟可能神明靈驗，逐漸變成區域之大廟，廟宇不斷擴建，其理想型是能供奉玉皇大帝。例如：彰化南瑤宮初供奉媽祖，後信徒增加，在成為中部媽祖信仰中心後，遂建後殿供奉玉皇大帝。

至於平埔族與漢人接觸後，也有信仰漢人神明的情形。高雄縣甲仙鄉阿里關是西拉雅族大武瀨社建立的聚落，村中除了有公廨奉祀傳統的祖靈祀壺，也有奉祀玄天上帝的村廟。詢之耆老，謂其祖先從臺南縣玉井鄉茄苳南下狩獵時，見漢人玄天上帝神明英武，乃攜帶同行，以獲得神佑平安，因此建莊時也就奉祀，以祈神恩庇佑。

肆、祭祀組織與祭典

村廟是鄉民的信仰生活中心，主祀神的生日成為村廟最重要的活動，一方面感謝神明之庇佑，一方面祈求來年平安。鄉民要如何動員籌辦祭典，成為鄉民大事。

村廟祭祀組織的形成，是鄉莊歷史的一大進程，是村民的一次大結合。透過祭祀組織，村民間有更緊密的連結。因此，可提示學童在觀賞村廟之迎神賽會的同時，要瞭解鄉民齊心協力的背後，其實有一組織在運作著。

一般村廟的祭祀組織，通常是在神前擲茭選出頭家爐主，由他們來籌劃執行祭典相關事宜。村民有捐丁錢的義務，支付諸戲班及相關的祭典費用。頭家爐主的選任或丁錢的收取，說明鄉民社會人人分擔責任與共同參與公共事務的一面。祭祀組織並非固定不變的，有的村廟從小廟變成大廟，祭祀圈擴大，祭祀組織也跟著改變。因此也會出現分組祭拜的情形。

村廟除是本村之信仰中心，奉祀的神明也是村民與村外鄉莊互相來往的媒介，形成鄉村社會豐富的信仰活動。在此舉今臺中市旱溪媽祖每年農曆三月繞境的路線於下，以供參考：一日烏日鄉下藔，二日同鄉阿密哩，三日同鄉五張犁，四四日大里鄉瓦瑤子，五日同鄉埔哩，六日同鄉大突寮，七日同鄉詹厝圈，八日同鄉涼傘樹，九日同鄉內新，十日同鄉塗城，十一日同鄉車籠埔，十二日大里鄉草湖，十三日霧峰鄉霧峰，十四日同鄉柳樹湳，十五日同鄉吳厝，十六日同鄉丁臺，十七日同鄉喀哩，十八日同鄉石螺潭，十九日同鄉溪心填，二十日旱溪，二十一日大里鄉大里，二十二日同鄉內新，二十三日臺中市旱溪。當旱溪媽祖巡經各村落時，當地都要供牲禮、祭祀、演戲酬神。（鈴木清一郎，馮作民譯，1989：518～520）旱溪媽祖這種巡境的儀式，背後實與媽祖的除蟲神神格有關。村廟之祭祀組織與祭典不一，教師介紹本地村廟的情形，可進一步提及不同之組織類型與祭典，以擴大其視野。

伍、碑 記

廟中的碑記，是歷史的見証，是瞭解鄉土史最珍貴的史料。上述論及諸課題，在村廟沿革碑記中，可能有記載。碑記具體的記錄，是鄉土史重建與教學中最重要的資料。

廟中的碑記，就性質來分，一般可分為兩大類：一類與村廟有關的，如寺廟沿革、廟產、寺廟規約；一類與村廟無關而與當地有關的，如官方的諭令、地方公益事蹟。這些碑記的解讀，可開啓學童的思考，培養他們的歷史意識。

與寺廟相關之碑記，舉數例於下，以觀碑記豐富之內容：

1. 「芝蘭廟碑記」：碑立於臺北市士林區，載「且壇碑之設由來久矣。蓋非建壇立碑無以崇祀神靈，而人亦無由以祈祉福。我蘭林雖僻處海隅，於康熙四十有八年開闢草莽，人得安居。時即有庄衆等鳩集庄衆鼎建廟宇於下樹林寮奉福德正神、福德先農諸尊神，使庄衆四時得以存馨香而獲祉福」（邱秀堂，1986：

71）。這個碑文清楚的述及下樹林開墾建莊建廟的時間。

2.「觀音亭碑」：碑在臺北市古亭區寶藏巖內，載「神之靈又因人以昭，故設僧禮祀，俾日夜之間香煙永繞，朝夕之下燈丁長明。予素沐佛祖之鴻恩，欲藉香燈以伸謝悃。爰以乾隆五十一年冬置買水田，坐落擺接南勢角庄牛路橋頭田壹坵，實小租谷伍石正，遞年對佃付僧收明，以爲佛母香燈之資，不得私自花費，負予一點誠心」（邱秀堂，1986：73）碑記清楚的勒記生員游觀瀾乾隆捐出的香燈穀小租五石。

3.「新社采田公館記」：碑文在新竹縣竹北市新社「采田福地」，載「重建竹塹新社公館，壹號采田宮，記其略曰，溯自我祖造基海島……我之社始基於香山，繼移於竹塹，……，遷至舊社始營公室。才入版圖，厥分七姓，曰錢、曰衛、曰廖、曰三、曰潘、曰黎、曰金，爲國新丁，屯守臺疆，屢建巨功，扶國安民，如分封茅土食邑采田者耳。至乾隆年間乃遷斯地，三山發而中立二水分而交流，左葉獅頭，右屏鳳鼻，築室於茲，因各之約新社公館，恭祀福神。」（邱秀堂，1986：123）平埔族竹塹社的歷史，從香山、舊社、再遷竹北市新社，清楚的載於清光緒四年的碑記中。除遷移史外，我們也可瞭解竹塹社取漢姓的背景與時間。而廟中福德正神與竹塹七姓祖先神位同祀的情形，可觀竹塹社吸收漢文化後演成的特色。小小的碑記，其實就是一部竹塹社簡史，是瞭解竹塹社重要的資料。

村廟除與寺廟本身相關的碑記之外，由於村廟常有比較寬廣的空間，是傳統鄉民社交的中心，一些重要的官方諭令、告示、禁令，常勒碑置於廟場昭告公衆。在此也列舉數例於下，裨益瞭解：

1.「嚴禁差役藉端擾民與勘文碑」：碑在苗栗縣竹南鎮中港慈裕宮後庭，清乾隆五十三年中港三座屋、東興庄、田寮庄、海口庄、流水潭、香山莊等地番佃奉獻同立的。碑文禁止胥吏社棍勾結，唆番指佃佔墾請求文勘，以及衙門差役藉端擾索。（邱秀堂，1986：4）碑文反映鄉民結合對抗衙門胥吏差役的一面，也說明了鄉民被吏差魚肉需索的痛苦。

2.「勸中瀧漳泉和睦碑」：碑在中港慈裕宮後庭，淡水同知曹謹見清道光年間械鬥之慘狀，乃呼籲中港、後瀧之漳人泉人聯盟結好，勿因奸徒之煽惑，致村墟成焦土，死傷橫積如山。（邱秀堂，1986：18）

3.「公議嚴禁碑」：清同治二年，碑立於今桃園縣大溪鎮福仁宮。是地方的

紳耆，業戶林本源、墾戶陳集成、佃首江有源、總理張新潭、通事蕭聯裕、職員李廷標、監生鍾善敏、黃新興等連名同立的，禁止在庄中私設賭場、窩藏匪類、以及流丐結黨宿於廟內。（邱秀堂，1986：28）

各地村廟碑記多寡詳略不一，上述舉例僅在說明，村廟碑記是觀察鄉民社會的重要線索。與村廟沒有相關的碑記，主要是禁令，在維持社會秩序。由上觀之，即使各別碑記的解讀，也可窺察其時社會之概況。

碑記較豐富的村廟，依時間先後，將碑記內容臚列，鄉土歷史的輪廓也會浮現出來。如今臺中縣東勢鎮仙師廟，廟中的「巧聖仙師開基祖廟沿革誌」、清道光十二年冬重建匠館木牌、道光十四年「樂助義渡碑」、道光十五年「樂助聖亭碑」、光緒十三年「禁告中南北碑」，可觀察東勢一帶發展之大勢。乾隆四十年代，東勢角因匠人採伐樟木而有匠寮奉祀仙師令旗之舉，道光十三年仙師廟重建，顯示鄉民在這五十年間經濟概況比以前富庶，且從推動重建的領導人劉章職觀察，他本身並非東勢人而是石岡大族，說明仙師廟信徒之擴大。道光十五年拜亭的捐款碑文中，以商號名義捐附的至少有七家，說明其時東勢角商家繁榮的一面。至於十三年的禁告碑文，禁止人民在廟前架造茅店，也反映生意繁榮的一面。（溫振華，1994：44～60）

接著，也舉平埔族部落之村廟。慈仁宮是凱達格蘭族三貂社興建的媽祖廟，這座村廟有著三貂社豐富的歷史記憶。建廟的捐獻者，如三貂社金正瑞、屯目暨屯丁二十一名，這些碑字清楚的說明其與三貂社之密切關係。這座廟是讓學童認識與思考平埔族的好素材。什麼是平埔族、三貂社？其語言特色為何？為什麼要蓋廟供奉漢人的神明？三貂社後裔在那裏？什麼是屯丁、屯目？對學童而言，提出問題，是關懷鄉土，開啟知識大門的第一步。

陸、結論

鄉土史教育近年來漸受到重視，但以臺灣史為鄉土史者，相信仍不在少數。臺灣史是國史的位階，不是鄉土史。鄉土史是建立在人們生活最熟悉、最密切的範圍上。

鄉土教育有豐富的素材可以利用，村廟是親近、認識鄉土史最具體的地方。它豐富的內容，透過老師的比較分析，可使較高年級的學童，培養從整體觀察現象的習慣。不論是村廟建立的背景、奉祀的神明、祭祀的組織、碑記等，將不是

孤立的意義。十七世紀以來，「笛卡兒－牛頓典範」的大機器宇宙觀，正嚴重的威脅人類社會的健康發展。與大機器宇宙觀呈現出強烈對比的，是現代物理學世界觀的有機性、整體性、生態性。世界不再被視為是諸物體組成的一種機器，而是不可分割的「動態整體」（ Dynamic Whole ），這個整體的各部，本質上是互相關連的，而非各自分立的。這個系統的世界觀，有助於矚正在大機器宇宙觀下所呈現的地球危機。如何在新世界觀下，積極從事文化轉型，是我們建立新社會所當思考的。（ Rifkin , 蔡伸章譯， 1985 ；溫振華， 1995a: 52 ）從整體主義透過村廟來觀察鄉土史的發展，或從事鄉土史的教學，已是建立新社會，從事文化轉型的方法之一。

參考文獻：

1. 王世慶（ 1994 ）：民間信仰在不同祖籍別移民的鄉村之歷史。載清代臺灣經濟社會（ 295 ~ 372 ）。臺北，聯經。
2. 邱秀堂編（ 1986 ）：臺灣北部碑文集成。臺北：臺北市文獻委員會。
3. 張學明譯， C. W. Hollister 著（ 1986 ）：西洋中古史（ Medieval Europe : A Short History ），臺北：聯經。
4. 馮作民譯，鈴木清一郎著（ 1989 ）：臺灣舊慣習俗信仰。臺北：衆文圖書公司。
5. 溫振華（ 1994 ）：清代東勢仙師廟之建立及其發展。載中縣開拓史學術研討會論文集（ 44 ~ 61 ）。豐原市：臺中縣立文化中心。
6. 溫振華（ 1995a ）：臺北縣鄉土史的重建。北縣文化， 43 ， 35 ~ 48 。
7. 溫振華（ 1995b ）：以鄉土為素材的資優生教育教學。臺灣歷史學會通訊， 1 ， 51 ~ 54 。
8. 蔡伸章譯， J. Rifkin 著（ 1985 ）：《能趨疲：新世界觀（ Entropy : A New World View ）》。臺北：志文出版社。